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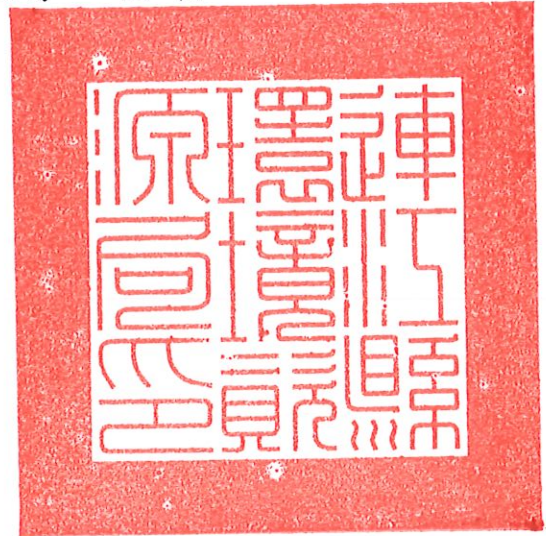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40001855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北竿鄉廢棄車輛2輛。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469，查報日期：114年2月25日，廠牌：福特，顏色：銀色，車種：汽車，查報地點：坂里村91號旁空地。
- 二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2472，查報日期：114年2月25日，廠牌：福特，顏色：黑色，車種：汽車，查報地點：坂里村水庫下方空地。
- 三、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4年4月25日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長 陳忠義